

高政〔2025〕36号

高陂镇人民政府关于成立高陂镇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切实提高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有效应对各类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在我镇半专业扑火队、应急安全、消防安全、综合执法队伍的基础上成立高陂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成立高陂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队伍成员如下：

队 长：卢定成（应急安全分管领导）

副队长：王灿锋（应急安全协管领导）

陈瑞民（消防分管领导）

李静美（文旅分管领导）

黄 勇（交通运输分管领导）

姜兆钦（水利分管领导）

阙文安（村镇建设分管领导）

张仁俊（林业站分管领导）

队 员：苏万雄（应急安全）、魏贞萍（应急安全）

张泳华（消防安全）

王金泽（水利）

沈美昌（村镇建设）

王志华（林业）

江志魁（交通运输）

陈军强（执法队）、邱招源（执法队）

张建芹（执法队）、张文彬（执法队）

谢华斌（执法队）、卢七兰（执法队）

唐小梅（执法队）、陈作良（执法队）

张文昌（执法队）、卢永忠（执法队）

邱焕源（护林员）、林荣标（护林员）

吴进标（护林员）、张锦辉（护林员）

张焕春（护林员）、王金勇（护林员）

林庆良（护林员）

张凯全（驾驶员）、吴炳先（驾驶员）

镇政府是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救援工作的行政领导机构。我镇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服从镇政府调度，办公室设在综合执法大队，由党委副书记卢定成任办公室主任，综合执法队队长阙文安兼任副主任；办公室成员由苏万雄、张泳华、王金泽、沈美昌、王志华、江志魁、魏贞萍组成。

二、工作职责

先期处置开展警戒、疏散群众、救治伤员、排除明显险情、控制事态发展等工作。

（一）自然灾害救援：负责组织开展我镇范围内洪涝、干旱、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的抢险救援工作，并定期组织演练，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在灾害发生时，迅速响应，开展救援行动，抢救被困人员，转移受灾群众，减少灾害损失。

（二）突发事件处置：承担我镇各类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任务，如安全生产事故、交通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在事件发生后，及时赶到现场，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防止事态扩大，维护社会秩序，协助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开展救援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

（三）其他任务：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应急救援任务。

三、工作要求

（一）快速响应：发生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后，救援队员要按照镇政府指令，在规定时间内迅速赶赴指定位置，不得拖延，服从现场指挥人员的统一安排，听从指挥，协同作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确保抢险救援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二) 信息畅通：救援队员要保持通讯畅通，24 小时开机，随时接收应急指令。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外出，应提前向组长和副组长报告，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及时召回。

(三) 纪律严明：救援队员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救援操作规程，做到令行禁止。在救援过程中，要发扬不怕吃苦、勇于奉献的精神，积极投入救援工作，不得擅自离岗、消极怠工。对违反纪律的队员，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 加强协作：综合应急救援大队各成员要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在应急救援工作中，要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共同完成应急救援任务。

四、保障措施

(一) 装备保障：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器材，如消防摩托车、救护车、抢险救援车、灭火器材、防护装备、通讯设备等，并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保证装备器材完好有效。

(二) 经费保障：镇政府将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足额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应急救援装备购置、队员培训、演练、应急物资储备以及救援人员的补贴等方面，确保镇综合应急救援大队的正常运转和工作开展。综合应急救援大队队员参与应急处置根据实际情况视情给予一定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干部除外）。在综合应急救援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队员，依据有关规定单列给予奖励：

- (1) 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防止或抢救事故灾难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损失或者减少损失的；
- (3) 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对在综合应急救援中伤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给予救治和抚恤；符合烈士评定条件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定。

(三) 培训保障：镇政府有计划、有重点地加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的培训工作，邀请专业人员进行授课和指导，提高队员的业务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定期组织开展实战演练，检验和提升队伍的应急处置能力。

(四) 后勤保障：镇政府要为应急救援队员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解决队员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应急救援期间，要做好救援队员的饮食、住宿、医疗等保障工作，确保队员能够全身心地投入到救援工作中。

五、附则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镇政府负责解释。

附件：高陂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通讯录

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17 日

附件：

高陂镇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花名册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1	卢定成	党委副书记	139508945	18	张建芹	执法队	138506862
2	王灿锋	副镇长	139590938	19	张文彬	执法队	1385956115
3	陈瑞民	武装部部长	1395087115	20	谢华斌	执法队	139594635
4	李静美	宣传委员	183963953	21	卢七兰	执法队	138506652
5	黄勇	副镇长	137990756	22	唐小梅	执法队	159597133
6	阙文安	执法队长	138506176	23	陈作良	执法队	159609331
7	姜兆钦	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153599248	24	张文昌	执法队	159603367
8	张仁俊	大人副主席	138595646	25	卢永忠	执法队	135075275
9	苏万雄	应急岗负责人	139590877	26	邱焕源	护林员	139590545
10	魏贞萍	应急岗内业	135995277	27	林荣标	护林员	139508872
11	张泳华	消防站负责人	189363650	28	吴进标	护林员	173597500
12	王金泽	水利岗负责人	135996031	29	张锦辉	护林员	136059278
13	沈美昌	村镇建设负责人	135075270	30	张焕春	护林员	138595390
14	王志华	林业站负责人	136009827	31	王金勇	护林员	138602945
15	江志魁	交通运输负责人	186597955	32	林庆良	护林员	136859863
16	陈军强	执法队	1505905611	33	张凯全	驾驶员	133869384
17	邱招源	执法队	136009982	34	吴炳先	驾驶员	139060709